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sup>®</sup> 富智康<sup>™</sup>**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 有關收購功能手機業務若干資產的 須予披露交易的修訂的 公佈

### 緒言

茲提述(1)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第一份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IP買方及賣方(代表其本身及資產賣方)訂立的股份及資產購買協議，據此，該等買方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於進行功能手機業務時使用的目標資產，惟須遵守及受限於當中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及(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的公佈(「**第二份公佈**」)，內容有關領賦有限公司與賣方訂立的出資註冊資本轉讓協議，據此，領賦有限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出資資本，惟須遵守及受限於當中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本公佈的刊發旨在披露有關本公司、IP買方及賣方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交易時間後)訂立的修訂協議(「**修訂協議**」)的資料，修訂協議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修訂股份及資產購買協議的若干條文。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第一份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份及資產購買協議的修訂

經過訂約方就完成後功能手機業務營運的近期討論後，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交易時間後)，本公司、IP買方及賣方訂立修訂協議，以修訂股份及資產購買協議的若干條文。與第一份公佈及第二份公佈所披露的資料相關的主要修訂如下：

## 收購資產的調整

收購資產將擴展至包括額外研究與開發相關的設備以及若干工具、模具及製造元件。收購資產將不再包括特許經營協議（授出於若干國家的零售店舖轉售功能手機的特許經營權）的轉讓、就CARE支援服務用作維修或更換目的的備用元件及物料的該部份存貨的轉讓，以及任何不動產租約的轉讓。以上提述的協議及租約的轉讓基於商業理由（包括若干資產對該等買方各自未來業務的相關性，對各自未來業務範圍及因此轉讓若干資產所盡努力這兩方面的評估）不再作為收購資產的一部份。因此，該等買方可能實行替代安排，以滿足收購事項的該等範疇。

此外，訂約方已同意，(1)由賣方擁有並為CARE支援供應商所使用、與賣方的CARE支援網絡有關但並非僅與功能手機業務支援有關的設備、機器、硬件或其他資產，及(2)於北美洲及拉丁美洲任何管轄區的CARE供應商協議，將不被列入股份及資產購買協議項下的買賣項目。

基於營運需要及安排，若干與第三方知識產權使用有關的選定知識產權合約，以及若干僅用於功能手機業務並置於英國、香港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的個人電腦、手機、研究與開發相關的設備以及租賃改善工程，將獲IP買方（而非本集團）收購。此外，IP買方將收購與手機分銷有關的第三方協議。

## 附屬協議的調整

於完成時，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及賣方（或其關聯公司）將不再就CARE售後支援服務訂立框架協議及就額外元件存貨訂立物料銷售協議，作為附屬協議的一部份。然而，(a)本公司與賣方已訂立一份將於完成時終止的數據共享協議，並將於完成時訂立另一份數據共享協議；(b)於訂約方訂立修訂協議前，領賦有限公司與賣方已訂立出資註冊資本轉讓協議的修訂本（主要訂明經修訂的付款機制）；及(c)於完成時，本公司或IP買方（視乎情況而定）及賣方（或其關聯公司）將訂立若干版權、軟件及商業標識特許權協議、網上內容簽署服務協議以及過渡商標特許權協議的修訂本。

## 指定完成日期

鑑於完成的若干先決條件獲滿足的進度，訂約方已同意，在完成的所有先決條件獲滿足及／或獲豁免後，完成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發生。事實上，完成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交易時間後）發生。

除上述修訂外，第一份公佈及第二份公佈分別載列的所有其他主要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童文欣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童文欣先生、池育陽先生及王建賀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基先生、陳峯明先生及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